

[首頁](#) / [評論](#) / [議事堂](#)

陳志華 | 解決中小企融資困難的四個方案

編輯：子涵 責編：韓進洛

202



特區政府可通過發行債券的方式，透過商會為香港中小企業提供更穩定的融資渠道。資料圖片

文：陳志華

在全球經濟不穩的情況下，本港中小企業面臨着嚴峻的融資挑戰。這些企業是香港經濟的重要支柱，對創新和就業貢獻重大。然而，許多中小企業反映，由於銀行在經濟不景氣時「落雨收遮」，即收緊貸款標準，導致企業難以獲得所需的資金支持。為此，**我們建議特區政府，通過發行債券的方式，並建議透過在香港的商會和在內地各地方的香港商會為中小企業提供更穩定的融資渠道。**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數據顯示，儘管2024年第一季度有部分改善跡象，但銀行貸款的批核仍然具有挑戰性，部分企業在申請貸款時面臨困難。同時，香港的最優惠貸款利率已由2023年7月底的5.88%下降至2024年11月的5.38%，這一利率的下降為金融市場發行債券提供了有利的市場環境。

建議方案：

1. 聯合商會推薦參與由特區政府擔保發行債券

合作與擔保：建議由特區政府擔保發行專項債券，並與商會合作推薦商會會員和香港的中小企業參與其中。這將有助於精準幫助香港在幾年能生存下來的有實力中小企業，提升中小企業獲得融資的能力，並降低其資金成本。

資金用途：所籌集的資金應重點支持中小企業在國際貿易、全球供應鏈服務、科技創新、綠色轉型及數字化升級等領域的業務擴展。

2. 吸引私募基金與財團參與

私募基金參與：**推薦私募基金組建專門財團參與該計劃。這些財團可以提供靈活的資金支持和專業的管理經驗，幫助中小企業更有效地使用資金。**

投資機遇：通過提供具有競爭力的收益率，吸引私募基金和財團參與。即便風險較高，但合理的資產配置和風險管理機制能夠保護投資者的利益。

3. 資金申請與分配機制

商會渠道：商會成員企業可通過其所屬商會提出資金申請，由商會進行初步審核和推薦，這一過程可提高資金分配的精準度和效率。

政府直轄管理：對於非商會成員的中小企業，應設立由政府直接管理的申請通道，確保所有合資格企業均可獲得申請機會。

精準護航香港未來發展引擎，中小企業的健康發展：資金可以優先並以優惠利率借給在過去五年按時還款的中小企業，補充他們的現金流。

4. 政策支持與透明監管

政策保障：政府應提供必要的法律和政策支持，包括稅收優惠和行政便利，保障債券的發行及資金的合規使用。

透明監管：設立公開透明的監督機制，定期向公眾報告計劃進展和資金使用情況，增強各方信任。

事實上，通過特區政府擔保發行債券和吸引私募基金組建財團參與，特區政府可以為中小企業創造一個穩定且靈活的融資環境，幫助它們克服經濟挑戰，實現可持續發展。此舉不僅能提升中小企業的競爭力，也能促進香港經濟的全面復蘇與增長。2025至26年度《財政預算案》在展開公眾諮詢階段，希望特區能夠全面評估此建議的可行性，並與商會、金融機構密切合作，推動計劃的有效實施。

作者為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會長

本文為作者觀點，不代表本媒體立場



評論



寫下您的評論...

評論

精選文章



韓成科 | 看清「特朗普2.0」兩面性 應對以我為主剛...



馮煒光 | 尊重法治精神 不容擾亂視聽



黃家和 | 新年餐飲市道暢旺 提升前線員工吸客